

《文汇报》1995年5月30第七版载《竺可桢轶事》文中称：“1899年受当时文法运动的影响，东岳镇办起了——所小学——毓菁学堂，——章镜生是学堂创始人之一，恰巧又是竺可桢的老师”。由此可见，上虞县有小学校早于光绪三十年。

第三章 小学教育

概 况

清光绪三十年(1904年)县城经正书院改为官立县学堂(今丰惠镇中心小学)，举人徐绍谦任堂长。此后，相继创办的有杨溪的诒福、驿亭的风山、小越的虞北、崧厦的时木、西华的虞西、谢塘的陈留、章镇的虞南、前江的明强、永和平的平昌、下管的振育、方山等小学堂。宣统元年(1909年)，全县有高等小学堂1所，学生56人，两等小学堂6所，学生378人，初等小学堂18所，学生714人。县教育局附设的初等小学堂有学生200人。小越富商陈春澜捐资5万银元在县北横山南麓创办的春晖学堂，校舍楼房、平屋共五十余间，设备较完善。宣统三年，全县有小学堂53所，学生2268人。

民国元年(1912年)，民国政府颁布《小学校令》，全县学堂改称学校，县城的官立县学堂改为县立第一高等小学校。全县小学校增至103所，学生4582人。民国4年，按省颁《国民学校令》，初等小学校改称国民学校。各地还兴办女校，第一所女校是宣统元年办在县城韦陀殿的萝峰女学堂。以后，先后创办小越进德女校、马家堰宝泽女校、百官第一女校、崧厦章家虞西第一女校、城区县立第一女校、百官承美女校、坤德女校及教会办的崧厦崇德女校、章镇民强女校等。民国16年，男女同校之风渐开，县立第一女校同县立第一高级小学合并为中山公学，各地女校亦先后并入当地小学。

民国11年(1922年)起，施行新学制，高等小学校改称高级小学，国民学校改称初级小学。全县有小学184所，学生9002人。民国15年

秋止，全县先后在县城、崧厦、章镇、小越、谢桥、百官六处设立县立高级小学，并按设立的先后顺序简称一高、二高、三高、四高、五高、六高。民国16年，城区有中山公学(一高)、义务、金曩、承泽、斌兴、永新、西门、明德、昌明、坤麓、聚德、资圣、南阳等小学13所。

民国21年(1932年)起，推行国民义务教育，开办短期小学，全县有短期小学2所，学生76人。次年学生增至132人。民国24年，全县短期小学增至36所，有学生2464人。第二年增至65所，学生4131人。民国26年有短期小学93所，学生4039人。是年7月，抗日战争开始，全县小学增至309所，有学生19485人。民国30年10月，上虞沦陷，日军占领区的多数小学停办，群众自发办起一些私塾形式的教学点。民国31年，全县仅有小学58所。

民国34年(1945年)8月，抗战胜利。10月，全县每乡镇设置中心国民学校，每一保或二保设置保国民学校，有的由私立小学“代用”，小学教育逐渐“复苏”。县救济院创办济生义务小学，养育遗弃儿童，自力更生解决30多名学生的生活费用。百官耶稣教堂办难童教养所，有学生50多人，教师2人，招收无家可归的难童及贫困子弟入学。学校数和入学人数逐年增多，1948年，全县有小学309所，学生21895人。

解放初，县人民政府对小学教育实行“维持现状，逐步改造”的方针。1950年，各区设立区中心小学，作为本区小学教育的辅导中心。教育事业贯彻“民办公助”的办学原则，逐步实行按村设点，就近入学。当时广大农民办学积极性高涨，学生不断增多。1952年小学全部改为公办，贯彻“学校向工农开门，教育为生产服务”的方针，工农子弟入学人数增加。1953年，全县有小学383所，学生28839人，其中工农子弟占80%以上。同年，整顿小学，调整学校布局，控制公办小学数量，限制超龄儿童入学。1954年10月，原属绍兴县的东关区

全区14个乡和东关镇及汤浦区3个乡、富盛区4个乡共99所小学划入上虞县，全县小学校数增至464所，学生37344人。

1958年“人民公社化”后，区、乡(镇)中心小学改名为公社中心小学，村校改名为大队或生产队小学。采用二部制、半日制等形式增加民办小学，全县小学增至709所，学生62875人。1961年下半年起，全县小学数量逐步压缩，至1962年底，减到531所，学生44899人，205所农村公办小学转为民办。1963年，各地办耕读班，实行半天上课、半天劳动或农闲上课、农忙劳动。1965年全县有耕读班568班，学生26708人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，耕读小学(班)全部停办。1968年起，小学学习年限改为五年。1969年6月，农村公办小学全部下放到大队办，教师回队任教。1970年开展普及小学教育运动，小学所数、学生人数激增，小学纷纷附设初中班，以致师生比例失调，教学质量下降。

1979年起，县文教局逐步整顿小学教育。1983年，进一步调整网点布局，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.1%，初等教育普及率达到93.33%。1984年11月，经省、市验收确认上虞为基本普及初等教育县。1985年，全县学龄儿童入学率99.4%，小学升初中的比例为75.9%。1989年，全县有小学523所，其中乡、镇中心小学(包括相当级别)61所，完全小学162所，村校300所，共有1945个班，62876名学生。